

# 十七至十九世紀法國易學發展史略（上）

賴貴三

## 壹、前言

西方漢學研究（Sinology research in the West）是從十六世紀葡萄牙人到達廣州、耶穌會士抵達中國後開始，經過十六、七世紀的積極拓展，十八世紀的漢學在歐洲學術界取得一席之地，到十九世紀時，漢學更成為一門獨立學科。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崛起，更把漢學研究由傳統的文化經典擴大到涵蓋社會、經濟、法律、科技等無所不包的「中國研究」（Chinese Studies）。在這四百多年間，從國別（地域）來看，漢學研究由葡萄牙、西班牙和義大利三國在十六、七世紀開疆闢土，到十八世紀在法國開花結果，接著才擴散到英國、德國等歐洲國家，然後在強勢美國的主導下，繼續發展。

易學在西方的流佈傳播，與漢學在西方的發展息息相關；而漢學在西方的開展，又與西方殖民主義勢力東來，及其對中國的商貿拓展密不可分。因此，自十七世紀法國耶穌會傳教士白晉（Joachim Bouvet, 1656-1730）向歐洲學界鼓吹《易經》，將《易經》與歐洲自身的索隱主義（Figurism）相結合，並博得了萊布尼茲（Gottfried Wilhelm Leibnitz, 1646-1716）的關心與贊賞以來，歐洲漢學家對《易經》的興趣一直持續不絕。近代以來，有關近百年歐美易學研究，詳參：（一）Iulian K. Shchutskii,

Researches on the I Ching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0), pp. 13-55。 (二) Hellmut Wilhelm, The Book of Changes in the Western Tradition: A Selective Bibliography (Seattle: Institute for Comparative and Foreign Area Studies,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1975)。 (三) Richard Rutt, The Book of Changes (Zhouyi) (New York: Routledge Curzon, 2002), pp.60-82。其中犖犖大者，則有英國拉古貝里（Albert Etienne Jean Terrien de Lacouperie, 1845-1894）、理雅各（James Legge, 1815-1897），法國霍道生（P. L. F. Philasbre, 1837-1902），比利時哈雷茲（Charles-Joseph de Harlez, 1832-1899），俄國休茨基（Iulian K. Schutskii, 1897-1941），德國衛禮賢（Richard Wilhelm, 1873-1930）及其子衛德明（Hellmut Wilhelm, 1905-1990）等諸家。尤其，英國理雅各與德國衛禮賢兩家的《易經》譯本，至今仍有較高的學術參考價值。易學廣博精深，西方學者每有其多元的研究進路與詮釋觀點，值得研究其歷史發展的脈絡，期能得出觀善取資的研究成果，作為海內外易學鑒證的契樞。

《易經》作為儒家經典的翹楚及中國文化的瑰寶，很自然地也會隨著上述漢學西傳的路徑，遵循同樣的軌跡，在西方世界傳播。因此，本文將以時間順序為軸，以法國（含比利時法語學者）為緯，對《易經》自十七世紀末迄十九世紀這近三百年間，在法國的流播歷程與發展脈絡作

一梳理，探討易學研究在法國的發展。本文期望藉由歷時性探討，能清楚呈現法國易學研究、流播過程以及發展脈絡，以作為易學研究「視域融合」的參考。

## 貳、耶穌會傳教士開啟西方漢學研究的先河

西方人對漢學的探索，起源於十六世紀耶穌會士開始研究中國儒家經典之時。當時在中國傳教的耶穌會士們，為了使信奉儒家學說的中國人，對耶穌及其宗教產生興趣，便開始研究儒家經典，進而運用他們所理解的儒家概念去宣揚天主、詮釋西方教義。在這種背景下，位居中國文化經典之首的《易經》也成為傳教士們涉獵及深入研讀的中國古籍。自十六世紀至二十世紀中葉，來自西方世界的義大利、法國、英國、德國等國的傳教士，先後對《易經》展開直接而有系統的研究，他們往返於中土與歐洲之間，透過譯作、信札、著作、報告等方式，詮釋、闡述並傳遞他們對《易經》的觀察體會、研究心得和成果。

### 一、羅明堅（Michele Ruggieri, 1543-1607）

在漢學西傳的過程中，義大利的漢學研究在歐陸國家中起步最早，可說是西方漢學的先驅。而這得歸功於義大利耶穌會傳教士羅明堅，羅氏於〔明〕萬曆七年（1579）抵達澳門，萬曆十六年（1588）返回歐洲述職；羅氏在中國待約十年，在肇慶、廣州、紹興、桂林等地傳教，是明末首位入中國內地傳教並用漢文寫作的耶穌會士，羅氏在其著作《天主聖教實錄》中，首先使用「天主」一詞。

### 二、利瑪竇（Matteo Ricci, 1552-1610）

其次，則為利瑪竇。利氏在〔明〕神宗萬曆十年（1582）抵達中國，為了能在中國順利傳教並推廣天主教義，利氏穿儒服、習漢語，利用科學傳教並積極研讀中國典籍，希望能從《中庸》、《詩經》、《周易》、《尚書》等中國古籍中尋找「上帝」的教義，以宣揚天主、傳播教義。利氏在〔明〕萬曆二十二年（1594）出版《四書》的拉丁文譯本，加上注釋寄回義大利，作為傳教士日後到中國傳教的參考。這本拉丁文版的《中國四書》被認為是儒家經典的第一部西方譯本，可惜譯本已經亡佚。而現存中國儒家文獻的拉丁文譯本，應為羅明堅回義大利後，於1593年（萬曆二十一年）在羅馬刊印發行的《百科精選》中的《大學》第一章；此外，羅氏還曾用拉丁文譯《孟子》，是《孟子》最早的歐洲語言譯本，但沒有刊行，稿本現存義大利國家圖書館。

利瑪竇在華生活28年，翻譯、撰寫許多著作，僅《四庫全書》就收入、著錄13種。利氏以儒學附會天主教義，使孔子思想在16世紀末傳入義大利，被稱作「基督教的孔子」。利氏是有記載的西方最早讀《易經》的人之一，也可能是西方世界第一個接觸《易經》的人。利氏在〔明〕萬曆二十三年（1595）出版的《天主實義》中，曾有多處提及對《易經》的看法；《天主實義》又名《天學實義》，是利氏為新來的同會神父講授中國經書的內容，〔明〕萬曆二十三年（1595）初刻于南昌，萬曆三十九年（1611）校正重刻于北京，共二卷。書中以「天」、「上帝」、「后帝」、「皇天」等名詞稱「造物主」。而為了論證天主教的「天主」，就是中國儒教崇拜的「上帝」，利氏引用《周易·說卦傳·第四章》「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

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這一段話作為論據，解釋世人何以錯認天主。

利瑪竇認為《易經》所言的上帝就是《聖經》中的天主，名異而實同，後來白晉（Joachim Bouvet, 1656-1730）《天學本義》之說，與此如出一轍。此外，在《天主實義》中，利氏也屢次駁斥宋儒自周敦頤（1017-1073）以降，易學體系的基本論理之一——太極說。利瑪竇將上帝視為宇宙的推動力，對宋儒的「太極說」屢有批評。然而利瑪竇雖援引《易經》之義來論述天主，但在《天主實義》中所引用的中國古籍，以《四書》及五經中的《書經》比率較高，可見此時《易經》並未受到重視。但無論如何，身為第一批到中國的耶穌會士之一，利瑪竇為達到傳教目的所採取的適應政策（accommodation），及其企圖從中國古代典籍中證明上帝教義，以調和中國古經和天主教義的作法，對後來的耶穌會士產生蕭規曹隨的示範作用，可謂開啟了傳教士「傳教式」易學研究的先河。

### 三、金尼閣（Nicolas Trigault, 1577-1628）

至於，在易學研究方面，則以利瑪竇、金尼閣師生最為著名。金尼閣，字四表，法國杜埃（Douai）人。金氏於〔明〕神宗萬曆三十八年（1610）、光宗泰昌元年（1620），兩次來華傳教；在傳教的同時，悉心研究《周易》，並譯成拉丁文。金氏在〔明〕熹宗天啟六年（1626），於杭州印行拉丁文版的《中國五經》（Pentabiblion Sinense）一冊，名為《中國第一部神聖之書》。此書包含《易經》、《書經》、《詩經》、《禮經》與《春秋經》，並附注解，可惜均已散佚。金氏另著有《西儒耳目資》，則仍傳於世。《中國五經》這本書成為最早在中國本土刊印的中國古經譯本，其中的《易經》譯

本，更是世界上第一部西文版《易經》。金尼閣的這本拉丁文《易經》雖已遺佚，但對後來耶穌會士的翻譯《易經》引起一定的傳繼作用；因此，金尼閣又被稱為「西方易學史中的哥倫布」，開啟了西方易學史的第一頁。

### 四、衛匡國（Martin Martini, 1614-1661）

利瑪竇逝世後，利氏指定的接班人義大利耶穌會士龍華民（Nicolas Longobardin, 1565-1655）卻提出不同於利瑪竇的傳教方式。龍氏全面駁斥儒家，認為不論古儒家或宋明儒家都是「無神論者」，龍氏主張廢除利瑪竇把中國古經的「上帝」等同於天主教《聖經》上帝的作法，在《論中國宗教的若干問題》一書中屢次告誡，不能將「理」或「太極」這樣的觀念比作基督教「上帝」的觀念。龍華民的作法使耶穌會教士出現兩派分歧的意見，也為「禮儀之爭」埋下了導火線。

義大利耶穌會士衛匡國在〔明〕崇禎十六年（1643）到中國傳教，同年，多明我會士黎玉范（Juan Bautista Morales或Jean-Baptiste Morales, 1597-1664）返回歐洲控訴耶穌會士採用「適應策略」的傳教方式，有違教會信仰。1645年，羅馬教廷發布通諭，禁止天主教徒參加祭祖祀孔活動；1651年（〔明〕永明王永曆五年），衛匡國為了「禮儀之爭」展開返歐的辯護之旅，到羅馬向教皇申辯；1656年，教皇決定准許耶穌會士在不妨礙教徒的根本信仰下，可依照他們的理解參加祭孔等活動。但中國與羅馬教皇之間的衝突持續，「禮儀之爭」延宕了百年。

衛氏在永曆十二年（1658）於德國慕尼黑出版拉丁文《中國上古史》十卷，將中國由盤古開天到〔漢〕哀帝元壽二年（1B.C.）的上古歷史介紹給西方世界，書內第一卷介紹了《易經》，除定義陰、陽外，也介紹太極八卦的演化過程（太

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另附一個倒置反版的伏羲六十四卦圖。此外，衛氏把「易」之義翻譯成等同於「Philosophy」之義的拉丁文「Philosophantur」，還把《易經》與西方哲學相比，將中國的伏羲類比西方的畢達哥拉斯(Pythagoras, ca.580-500B.C.)。

衛匡國雖然忠實的記載自人類起源，以迄耶穌降世的中國上古歷史，但衛氏認為盤古以下的那段並非史實，中國的信史是從伏羲在西元前2959年即位以後才展開。衛匡國的著作使西方人

發現《易經》的紀年時間，竟然比《舊約聖經》的歷史紀年還更久，引發人們思考中國最早的歷史年代，與《聖經舊約》中所說的人類祖先起始年代，是否相符的問題。這個問題後來成為歐洲啟蒙前期，西方人對中國研究的一個重點。

(下期待續)

(本文作者現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專任教授，曾兼任國際漢學研究所籌備處主任及創所所長。)

## 這一天，我們在師大談歐洲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廣邀各領域專家及駐外代表等，於五月份舉辦一系列歐洲文化與觀光專題演講，內容包括「AUSTRIA—History, Culture, Arts」、「法國葡萄酒文化密碼」、「法國世界遺產巡禮」、「Czech history of the 20th century」、「美食考：法國飲食文化」、「巴黎城市建築藝術」、「披薩、沙威瑪、豬腳—從飲食文化談德國多元文化的社會」、「Music and Tourism: some Italian Case of “Integrated Culture”」、「法國羅亞爾河畔之美：城堡建築」等，主題豐富且內容精彩，獲得不少好評。



圖一：東吳大學德國文化學系副教授 Stephan Stein於講座後與聽眾合影。



圖二：Alberto Mammarella博士演講現場。